

## 11月1日起在全国全面推行

# 国产小客车新车上牌不用再跑车管所

新华社北京10月14日电(记者任沁沁、熊丰)11月1日起,30多家车企的国产小客车新车上牌不用再跑车管所!

记者14日从公安部新闻发布会获悉:国产小客车新车上牌“一件事”服务11月1日起在全国全面推行,全面推进买车、购险、缴税、上牌等“信息联动、一站办结”,群众办事时间将从线下2个多小时压缩至线上半小时内。

届时,群众登录“交管12123”App,点击新车上牌模块,即可完成选号、上牌等全流程操作。目前,公安部已协同30多家汽车企业实行“新车预查验”,实现新车信息联网共享,群众购置新车后不需要再到车管所验车,足不出户网办登记上牌。

今年5月起,河北保定、重庆等8个试点城市率先试点新车上牌“一件事”服务。“十几分钟就完成所有流程,太方便了!”保定市民庞博说。

公安部交管局副局长齐耀忠用三个“减”总结成效:减材料,纸质材料归零,每年全国预计减少1亿份提交量;减时限,线上半小时办结,告别窗口排队;减环节,数据跑腿,群众免奔波。

需要提示的是,车主购买新车后即可登陆“交管12123”App,查询确认所购车辆是否已经“预查验”,对车企已实现“预查验”的车辆,可以全程网上办理选号上牌,牌证寄递到家;对车企未实现“预查验”的车辆,仍然需要车主到线下网点查验车辆。

齐耀忠表示,“新车预查验”的信息联网工作仍在推动扩展中,将来会与更多的

汽车生产企业实现信息联网。

此次改革不仅聚焦新车上牌,还推出其他6项“一网通办”新举措,进一步延伸服务触角。

用车更省心:解除机动车抵押、补换领登记证书、机动车转籍全面实现网办,档案电子化流转异地办事不再难;

考证更灵活:驾驶人考试可提前一天线上取消预约,变更准驾车型、申领校车驾驶资格均可“指尖”办理;

行业更高效:大件运输企业可在线申领临时号牌,助力物流降本提速。

此前,补换领号牌、行驶证、驾驶证,考试预约和轻微交通事故视频快处等35项交管业务都已实现了“交管12123”App“一网通办”。新措施实施后,公安交管网办业务拓展至41项,预计每年惠及上亿群众。

## 聚焦海南省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动态

### 屯昌县综治中心40分钟化解一起劳资纠纷 农民工夫妇获补偿工钱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蒙职宇 通讯员唐俏瑾)近日,屯昌县综治中心高效化解了一起劳资纠纷。当事双方达成折中补偿共识并当场交付,握手言和,这起劳资纠纷仅用了40分钟便得到化解。

据了解,9月30日,农民工张某平夫妇因劳资问题向屯昌县综治中心求助,称他们在屯昌县某厂续建工程工地提供劳务,结算时发现班组长杨某勇少发了工钱,与杨某勇沟通无果后,到屯昌县综治中心寻求帮助。屯昌县综治中心调解员疏导张某平夫妇的情绪,同时迅速联系杨某勇,约其到场进行调解。双方一见面,就争辩起来,各执一词。杨某勇称该工程项目的工钱是按日计算,月薪在一定范围内浮动,张某平夫妇工作效率低且质量差,按照最低标准结算工钱,最高和最低之间只差10元,结算时已跟张某平夫妇说清楚了,不存在少发工钱的问题。张某平夫妇认为他们有十几年的工作经验,

技术方面不存在问题,是杨某勇故意克扣工钱。

屯昌县综治中心调解员耐心安抚双方情绪,引导双方冷静沟通。经了解得知,张某平夫妇认为自己工作效率虽然没有其他务工人员高,但都能稳定完成每天的工作量,无返工情况,所以不存在工作效率低下及质量差的问题,应按照最高标准结算工钱。杨某勇则表示张某平夫妇工作虽然不存在返工,但质量与其他务工人员存在一定差距,且多次与班组长在工地现场发生争执,存在经常迟到早退现象还无故旷工半天。

明晰双方矛盾焦点后,调解员坚持法、理、情融合,劝导当事双方。调解员引导张某平夫妇换位思考,同时劝导杨某勇要多体谅张某平夫妇的不易。经劝导,双方紧张的气氛逐渐缓和。张某平夫妇认识到自己态度不当,向杨某勇道歉,并表示今后会努力提高自己的劳动技能及工作效率。杨某勇也体谅张某平夫妇,同意补偿部分工钱。

### 东方感城镇综治中心等部门联合化解一起纠纷 买卖双方放下芥蒂言和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董林)近日,东方市司法局感城司法所联合镇综治中心、辖区派出所等情理论法化解一起因槟榔苗买卖引发的纠纷。

原来,钱某在符某的苗圃基地购买槟榔苗,在交付环节产生分歧,钱某拒绝支付尾款,双方多次发生争执。感城司法所工作人员在了解情况后,第一时间介入,安抚双方情绪,详细了解情况。为避免矛盾激化,感

城司法所联动镇综治中心、辖区派出所,于10月11日组织双方当事人进行调解。调解现场,工作人员从法理、情出发,耐心劝导双方当事人,引导双方换位思考。经过耐心调解,双方当事人最终放下芥蒂,达成和解并签署调解协议,握手言和。

这起纠纷的化解,既维护了双方合法权益,又彰显了综治中心、基层司法行政机关等以情理法融合促和谐的工作成效。

## 微信朋友圈发布售药虚假信息

### 儋州一男子诈骗1.05万元被法院判刑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陈敏)儋州一男子在微信朋友圈谎称有免疫球蛋白可以出售,骗取被害人1.05万元。近日,儋州市人民法院以诈骗罪判处被告人有期徒刑8个月,并处罚金6000元。

据了解,2023年1月,曹某星通过微信朋友圈发布其有免疫球蛋白销售的虚假信息。邱某经在儋州市那大镇一药房的刘某剑推荐,联系曹某星购买免疫球蛋白。曹某星谎称有该药品出售并表示每瓶价格为2100元。邱某星要购买5瓶,先后向曹某星的微

信账户转账1.05万元。曹某星收到款项后未向邱某出售免疫球蛋白,将所收取的款项挥霍花光。在邱某的多次追问下,曹某星便以各种理由搪塞,最后不再理睬邱某。

2024年6月17日,曹某星被警方抓获。曹某星到案后,其亲属代其退赔邱某被骗款项1.05万元。邱某对曹某星的行为表示谅解。

法院认为,曹某星以非法占有为目的,虚构事实通过网络实施诈骗,诈骗数额共计1.05万元,数额较大,其行为已构成诈骗罪,遂依法作出以上判决。



### 乐东法院审理一起受贿案

## 80余名干部旁听接受警示教育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陈太东 通讯员邓鹏)10月14日,乐东黎族自治县人民法院依法公开开庭审理被告人黄某受贿一案。为深化廉政警示教育,充分发挥“以案释法、以案为鉴”的警示教育作用,被告人黄某原单位及乐东市场监督管理局共80余名干部现场旁听庭审,近距离接受沉浸式廉政教育,筑牢廉洁自律思想防线。

公诉机关指控,2018年初至2023年6月,被告人黄某利用担任海南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所长的职务便利,在项目承揽、设备采购等环节为海口某仪器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海口

某服务有限公司相关负责人提供帮助,非法收受财物共计89万元。

公诉机关认为,被告人黄某身为国家工作人员,无视国家法律规定,利用职务上的便利及职权或地位形成的便利条件,为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非法收受他人钱财,数额已达巨大标准,其行为已严重触犯刑法,犯罪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依法应当以受贿罪追究其刑事责任。

庭审过程中,被告人黄某对公诉机关起诉书指控的犯罪事实均表示认可,当庭承认自己的错误,自愿认罪认罚。该案将依法择期宣判。

## 海口一公司出租33辆货车被拖欠费用车也不见了,琼山法院启动强制执行程序 采取灵活执行措施追回部分车辆

■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 连蒙

### 强力攻坚 执行难

“感谢法官追回这些货车,及时为我们挽回损失。”10月9日,申请执行人海口某运输公司负责人王某打电话给海口市琼山区人民法院执行局,对法官尽职尽责帮其追回涉案33辆货车中的6辆车辆表示感谢。

针对海口某运输公司与海南某汽车服务公司车辆租赁合同纠纷执行案,琼山法院执行局近日开展扣押行动,通过“分类处置+活扣”的灵活执行措施,在保障申请执行人权益的同时,最大限度降低对案外人影响,彰显司法温度。

### 被拖欠183万余元租金

原来,2023年3月,海南某汽车服务公司找上门,想从海口某运输公司租赁33辆轻型厢式货车。双方一拍即合,3个月里先后签了两份合作协议和一份补充协议,约定费用按“固定租金+浮动收入分成”的方式月结。

“刚开始两个月,对方付款挺准时,后来就开始拖,说资金周转不开,让我们等等。”王某回忆,起初对方态度诚恳,他不好意思紧催,没想到从2023年下半年开始,对方停止了付款,在多次沟通时,对方找各种理由搪塞。

海口某运输公司将海南某汽车服务公司起诉至法院。法院经审理,判决海南某汽车服务公司支付拖欠的183.49万元汽车租赁费用,以及违约金。

判决生效后,因海南某汽车服务公司未履行义务,法院依法启动强制执行程序。

“我们根据海南某汽车服务公司的登记地址找案涉车辆,找到的却是空厂房或临时仓库。周边商户说好久没见过这些车。”琼山法院执行局干警梁定

建介绍,由于被执行人下落不明,无法找到案涉的33辆货车,扣押工作一度陷入困境。

### 发现货车轨迹开展执行

9月下旬,根据申请执行人提供的线索,法院经调查发现海南某汽车服务公司名下多辆货车在海口城区内有最新行驶轨迹。经过研判分析和前期摸排,琼山法院执行局决定于9月25日上午在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某物流园区、灵山镇绿地城附近某民房、秀英区白水塘某修

车厂、龙华区林安商厦城附近等地点开展集中执行行动。

“车辆位置可能随运营轨迹变动,我们会实时跟进,确保精准扣押。”9月25日早上,梁定建等执行干警开始行动。

当天8时30分许,在灵山镇某物流园区,执行干警发现1辆待扣押货车。车内无司机,但车钥匙在车内。园区工作人员反映该车已停放多日,未见司机使用。执行干警依法对该车予以扣押,并运至指定场所停放。

在灵山镇绿地城附近某民房,执行干警发现一辆案涉车辆,找到疑似车辆使用者的电话并联系对方。5分钟后,车辆使用者卢某夫妇从楼上下来。卢某拿出车辆租赁合同和相关证

件,称这辆货车是他从租车行租的。法官现场核对后发现,海南某汽车服务公司把从海口某运输公司租来的货车转租给案外租车行,卢某从案外租车行租赁其中一辆货车。

### 避免“一扣了之”“一封了之”

卢某称,他每天要用这辆货车拉货,如果不按规定时间送货,要被客户扣钱。经现场判断,本着善意文明执行理念,执行干警立即启动“活扣”程序——现场审核案外人卢某提供的合作协议、运费结算记录等异议材料,在确认车辆实际使用情况属实且不损害财产价值后,允许卢某继续使用车辆营运,同时同步推进异议审查工作。(下转2版)



9月25日,在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某物流园区,琼山法院执行干警扣押案涉车辆。记者连蒙 摄

### 昌江率先成立全省首个县域公安无人机指挥管理中心

## 无人机开展24小时智能巡查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郝文鑫)近日,在昌江黎族自治县公安局无人机指挥管理中心,大屏幕上实时显示着来自全县各个角落的无人机巡查画面。民警只需轻点鼠标,即可远程操控各处的蜂巢机场,调度无人机开展24小时智能巡查。

据悉,昌江黎族自治县公安局于今年4月率先在全省成立首个县域公安无人机指挥管理中心,依托覆盖全县的蜂巢机场网络,进一步提升警用无人机的快速调度与全域覆盖能力。这一覆盖昌

江全县各乡镇的“无人机+警务实战”新型警务模式,已将交通管理、水域监测、森林防火等多项任务纳入统一的智慧调度网络,通过“人机协同”,实现警力精准投放和执法效能的全面提升。

在交通管理方面,无人机巡查有效弥补了固定监控设备的盲区,指挥中心可根据实时路况,快速调度最近站点的无人机前往查看突发情况,大幅提升应急响应速度。此外,无人机还可通过定期巡航,对重点水域进行实时监控,同时对森林区域开展防火巡查,实现“一机多

用”的综合管理效能。

除了日常执法,该模式在应急救援中也展现出独特优势。前不久的一个深夜,昌江黎族自治县公安局接到大坡香岭村一名12岁男孩走失的报警后,立即调度事发地最近的蜂巢机场无人机开展搜寻。仅用40分钟,无人机就在4公里外的菠萝田里发现热源信号,指挥中心随即指引现场民警成功找到迷路男孩。

“通过指挥中心大屏,我们可以实时掌握全县的交通、水域、森林等区域状

况。”指挥中心负责人介绍,“一旦发现骑行电动车未佩戴安全头盔、在禁止水域钓鱼戏水等行为,操作人员可立即通过无人机进行空中喊话提醒,实现即时纠正和远程执法。”

目前,昌江公安局正推动无人机技术在基层派出所的普及应用,着力提升设备使用率。下一步,昌江公安局将在现有应用基础上,持续优化系统功能,进一步提升无人机在生态保护、应急救援等领域的应用水平,通过科技赋能不断提升县域治理现代化水平。